

编 号 京演（机构）〔2024〕5962 号

名 称	北京映像空间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
住 所	北京市怀柔区杨宋镇凤翔东大街9号201室（集群注册）
法定代表人	胡蝶
主要负责人	
类 型	有限责任公司
单 位 类 别	演出经纪机构
使 用 面 积	
首次发证日期	2024 年 01 月 24 日
有 效 期	2026 年 01 月 23 日
经 营 范 围	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、演出票务



发 证 机 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 30 日内办理延续，
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5年 04月 02日